

法治日报

LEGAL DAILY

福建省古田县人民法院公告

梅华：本院受理原告肖秀钰与被告梅华民间借贷纠纷一案，已审理终结。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（2025）闽0922民初2513号民事判决书、执行义务告知书、债务人诚信履行告知书及拒不履行生效裁判典型案例。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、执行义务告知书、债务人诚信履行告知书及拒不履行生效裁判的典型案例，逾期则视为送达。如不服本判决，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，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，上诉于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。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
福建省古田县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10月24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